

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领导小组关于调整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 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国灾险普发〔2021〕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经国务院领导同志同意，决定对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部分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王 勇 国务委员

副组长：黄 明 应急管理部部长

孟 扬 国务院副秘书长

余蔚平 财政部副部长

成 员：连维良 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辛国斌 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

凌月明 自然资源部副部长

翟 青 生态环境部副部长

张小宏 住房城乡建设部副部长

戴东昌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

刘伟平 水利部副部长

张桃林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
郑国光	国家减灾委员会秘书长
李晓超	统计局副局长
张 涛	中科院副院长
何华武	工程院副院长
余 勇	气象局副局长
梁 涛	银保监会副主席
任志武	能源局副局长
李树铭	林草局副局长
闵宜仁	地震局局长
苏振东	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战场环境保障局 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国家减灾委员会秘书长郑国光兼任。

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
普查领导小组

2021 年 6 月 10 日